

元大人壽

LOVE BABY
珍愛貝比

還本保險 (5B)

幸福

從擁有你後更真實

安心

從媽咪幫你加入『珍愛貝比』專案後

快樂

在媽咪期待你來臨的每一天



專案特色

● 孕婦專屬，承保年齡長，貼心又安心

懷孕28週內均可投保，孕媽咪承保年齡為18-42歲(業界承保年齡最長)

● 保障項目多，44種超齊全

提供18類44種嬰幼兒先後天重大常見之先、後天疾病保障，讓寶貝安心成長。

● 特定重大殘疾保險金給付

提供寶貝特定重大殘疾保險金，罹患保險契約內之一類疾病，即可給付保額50%之保險金，罹患2類以上最高給付100%，每一類給付以一次為限。

● 腦性麻痺及重大燒燙傷保險金給付

提供寶貝保額20%之腦性麻痺保險金，限給付一次。另提供保額20%之重大燒燙傷保險金，不限次數。被保險人不只一人時，每人之「腦性麻痺保險金」的給付總額各以保險金額的百分之二十為限。

投保圖例

以投保元大人壽珍愛貝比還本保險300萬，繳別為年繳為例

專案共可領回NT\$999,000，提供您養育子女所需各項費用，實現您與寶貝各項人生美夢！

12年保障期間

最高享有300萬18類44項重大殘疾保障+60萬腦性麻痺保障+60萬重大燒燙傷保障

6年繳費期間年繳NT\$166,500

〈自第7保單週年日起逐年領回，共領6年〉

6歲半
領回
166,500

7歲半
領回
166,500

8歲半
領回
166,500

9歲半
領回
166,500

10歲半
領回
166,500

11歲半
領回
166,500

12年保障期間身故退還所繳保險費，最高達NT\$999,000(註)

註：以投保珍愛貝比保險保額300萬年繳NT\$166,500，保障期間身故時最高可領回所繳保險費\$166,500×6=\$999,000

寵愛媽咪，預約珍愛BABY的幸福人生

● 繳費期滿，年年領回年繳保費，輕鬆還本媽咪最愛

繳費6年，保障12年，不論有無發生理賠，自第7保單週年日至第12保單週年日之每一保單週年日起，年年領回年繳化保費，領6年，剛好可用來規劃寶貝小學6年的培育金。

● 身故退還所繳保費

保障期間內被保險人全部身故時，無息退還以身故當時保險金額計算之所繳保費(範例詳見條款之附表二)。

● 理賠金申請手續簡便

申請理賠時不需繁複手續，只要提供醫師診斷證明書及相關檢驗報告即可申請。

保障項目

- 1 特定三染色體症：巴陶氏症、愛德華氏症、唐氏症
- 2 特定先天性神經管缺陷：脊柱裂、腦膨出、脊髓或脊髓膜膨出、先天性水腦症
- 3 特定先天性代謝異常：苯酮尿症、高胱氨酸尿症、半乳糖症、黏多糖症、肝醣儲積症
- 4 特定先天性骨骼和結締組織疾病：軟骨發育不全(侏儒症)、成骨發育不全症(玻璃娃娃)
- 5 重症β地中海型貧血
- 6 纖維性囊腫
- 7 極輕體重兒
- 8 腎臟發育不全
- 9 生殖器性別不明
- 10 先天性耳聾
- 11 小兒麻痺症(麻痺型)
- 12 先天性失明
- 13 血友病
- 14 先天畸形顎裂
- 15 風濕性心臟病
- 16 雷氏症候群
- 17 特定先天消化系統疾病—先天性食道閉鎖合併有或無氣管食道瘻管、先天性無肛症
- 18 特定先天性心臟病(保障項目非常齊全)一心室中隔缺損、開放性動脈管、心房中隔缺損、肺動脈瓣膜狹窄、主動脈瓣狹窄、法洛氏四合症、大動脈轉位、三尖瓣閉鎖、主動脈弓縮窄、左心發育不全症、右心室發育不全症、單心室、全肺靜脈回流異常、永久動脈幹、Ebstein氏畸形以及其他經教學醫院小兒科專科醫生心臟超音波診斷為嚴重器質性先天性心臟病且已經手術治療者

專案費用

保費由您決定，保額確定以後，無論有無理賠，保額只可降低無法再提高!(其他保額及繳別費用明細請洽服務人員)

保額	年繳保費	每年領回	六年共領回	保額	年繳保費	每年領回	六年共領回
70萬	NT\$38,850	NT\$38,850	NT\$233,100	160萬	NT\$88,800	NT\$88,800	NT\$532,800
100萬	NT\$55,500	NT\$55,500	NT\$333,000	200萬	NT\$111,000	NT\$111,000	NT\$666,000
120萬	NT\$66,600	NT\$66,600	NT\$399,600	300萬	NT\$166,500	NT\$166,500	NT\$999,000

※每萬元保險金額年繳保費：555元(不分年齡)(單位:新臺幣/元)

聲明事項

- 1.商品名稱：元大人壽珍愛貝比還本保險(JB)
商品文號：97年06月12日金管保二字第09702091920號函核准，104年8月4日依104年6月24日金管保壽字第10402049830號函修正。
給付項目：特定重大殘疾、腦性麻痺、重大燒燙傷及生存保險金給付及未滿十五歲身故者無息退還所繳保費
*未滿十五歲身故者無息退還所繳保險費之範例詳見保單條款附表二
- 2.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 3.本商品經元大人壽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元大人壽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4.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5.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 6.免費服務及申訴專線：0800-088-008，元大人壽地址：105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7樓。元大人壽保留承保與否及隨時調整專案內容之權利。
- 7.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文件，依法登載於公司網站 www.yuantalife.com.tw 供大眾查閱下載。
- 8.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14.2%、最低13.4%，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詢元大人壽服務人員或撥打免費服務及申訴專線：0 8 0 0 - 0 8 8 - 0 0 8 及至元大人壽網站查詢 www.yuantalife.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 9.稅法相關規定之改變可能會影響本險之相關稅賦。
- 10.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受保險安定基金保障，並非存款項目，故不受存款保險保障。消費者仍需承擔保險公司之信用風險。
- 11.保險商品係由元大人壽提供，應依契約負保險責任，與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義務或責任無涉。
- 12.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稅捐稽徵法第十二條之一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務案例說明請至元大人壽網站查詢。

保險商品成本分析

揭露事項：依92.3.31台財保字第0920012416號令、93.12.30金管保三字第09302053330號函及96.7.26金管保一字第09602083930號函辦理揭露本保險商品成本分析數值，其計算公式為：

$$\frac{CV_m + \sum Div_t(1+i)^{m-t} + \sum END_t(1+i)^{m-t}}{\sum GP_t(1+i)^{m-t}}, \quad m = 5 \cdot 10 \cdot 15 \cdot 20$$

i：前一日曆年度之十二個月台灣銀行、第一銀行與合作金庫三家行庫每月初(每月第一個營業日)牌告之二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最高年利率之平均值。(註)

CVm：第 m 年保單年度之年末解約金
Divt：第 t 年保單年度之可能紅利金額
Gpt：第 t 保單年度之年繳保險費
ENDt：第 t 保單年度之生存保險金
註：依上述定義，i=1.40%。

元大人壽珍愛貝比還本保險

依被保險人代表之投保年齡及性別，計算所得保險商品成本分析數值如下，其數值係為各保單年度末之解約金及生存保險金總和與加計利息之應繳保險費累積值之比例：

繳費年期	性別	男性		女性	
		5	10	5	10
六年期	0	65%	90%	65%	90%

敬請指名專員服務，以便專人迅速與您連絡！